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2020-030
债券代码:155006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23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23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

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报告	√
2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境内会计师及终止续聘境外核数师的议案	√
7	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0.01	债券发行的票面金额和发行规模	√
10.02	债券发行价格及利率确定方式	√
10.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
10.04	还本付息方式	√
10.05	发行方式	√
10.0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0.07	募集资金用途	√
10.08	担保情况	√
10.09	公司的资信情况、偿债保障措施	√
10.10	承销方式	√
10.11	上市安排	√
10.12	决议有效期	√
10.13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的授权	√
11	关于拟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二)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8、9、10、11、12、13;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5、6、7、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07	上海医药	2020/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委托人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2)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 1、2)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2、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1)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 12:00 至 13:00,地点为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2)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6 月 22 日(周一)15 点前将上述登记资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见"六、其他事项")。

3、H 股股东参会方法另见 H 股股东通函及相关公告文件。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上海市太仓路 200 号上海医药大厦 7 楼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020

联系人:卢烨、张一鸣

电话:021-6373 0908 转 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021-6328 9333

邮箱:Boardoffice@sphchina.com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报告			
2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境内会计师及终止续聘境外核数师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0.01	债券发行的票面金额和发行规模			
10.02	债券发行价格及利率确定方式			
10.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10.04	还本付息方式			
10.05	发行方式			
10.0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0.07	募集资金用途			
10.08	担保情况			
10.09	公司的资信情况、偿债保障措施			
10.10	承销方式			
10.11	上市安排			
10.12	决议有效期			
10.13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的授权			
11	关于拟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3、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2: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3、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1
债券代码:113558 债券简称:日月转债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月重工")于 2016 年 12 月采用公开发行的方式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的建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项目已建设完成,现将项目实施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61 号文"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0 万股,发行价格 23.90 元/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979,9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71,633,2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08,266,800.00 元,已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账号为 39152001040888889 的人民币账户 908,266,800.00 元,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11,336,800.00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6,93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95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备案文件	环评批文	实施主体
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60,693	象发改备【2014】27 号	浙象环许【2014】75 号	日月重工向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由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实施
	其中:土地购置	3,894			
	建筑工程	16,849			
	设备购置及安装	39,950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9,000		—	—	日月重工

三、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鉴于 2016 年和 2017 年国内风电行业发展速度放缓,装机量下降(2015 年~2017 年国内风电装机量分别为 32.97GW、23.37GW 和 19.66GW),市场需求受到一定压制。同时公司从专业从事铸造领域进入到精加工领域,精加工工艺和技术需要吸收和消化过程。为了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四、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并达产,分月和年化产量具体如下:

月份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2 月	2020 年 3 月	2020 年 4 月
月度精加工产量(吨)	5,821.58	2,908.18	8,186.51	8,503.12
年化精加工产量(吨)	69,858.96	34,898.16	98,238.12	102,037.44

备注:年化产量计算是按照月度实际产量×12 计算得出,2020 年 1-2 月份期间精加工产量较低系主要受春节和疫情影响导致开工时间不足所致。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自有资金投资	合计投资	投资完成率
1	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	60,693.00	39,021.73	13,219.29	52,241.02	86.07%
2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9,000.00	29,000.00	-	29,000.00	100.00%
合计		89,693.00	68,021.73	13,219.29	81,241.02	90.58%

备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目已经签订合同未支付质保金或进度款 3,375.49 万元未纳入投资金额计算。此款项如全部支付完成后,财务投资金额将为 55,616.51 万元,财务投资完成率将为 91.64%。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增值税税率下调和公司加工技术的提升,预计整体投资将有所节省。

五、项目建设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此项目建设是公司产业链延伸,大型化产品加工环节内移获取加工环节利润,增加产品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改变了公司一直以来单一从铸造环节获取利润的局面。项目的建成并达产有效地解决了公司大型化产品精加工瓶颈,实现了公司为客户"一站式"服务,为公司开拓国际市场和承接大型化产品订单提供了完备的生产能力,为公司顺利实施"两海战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项目的建成并达产,进一步丰富了公司技术储备,在保持原有铸造技术工艺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向加工技术工艺拓展,为公司后续进一步提升精加工产能,形成完善的产业链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术储备。

六、风险提示

此项目增加虽然建设完成并达成,但如果由于市场变化、订单不足可能会导致设备不能满负荷运行,项目投资的固定资产折旧成本形成的固定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债券代码:113558 债券简称:日月转债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3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90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36,792.45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3,963,207.55 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821 号"《验资报告》。

为提高公司新增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9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星铸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共赢利率结构 3196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10,000 万元,产品期限为 111 天。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020 年 5 月 7 日,日星铸业赎回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1,155,616.44 元。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日星铸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办理了共赢利率结构 3196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于 2020 年 5 月 7 日进行了到期赎回,赎回金额为 1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利率结构 3196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元)
111 天	2020/01/17	2020/05/07	1,155,616.44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6,000.00	58.98	0.00
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0,000.00	102.70	0.00
3	保本期限结构型	6,000.00	6,000.00	56.84	0.00
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8,000.00	80.66	0.00
5	保本活期存款增益型	6,000.00	6,000.00	54.54	0.00
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6,000.00	57.47	0.00
7	保本期限结构型	8,000.00	8,000.00	78.78	0.00
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0,000.00	115.56	0.00
9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	-	8,000.00
10	保本保证收益型	12,000.00	-	-	12,000.00
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	-	15,000.00
12	保本活期存款增益型	18,000.00	4,000.00	-	14,000.00
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	-	-	17,000.00
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	-	10,000.00
合计		140,000.00	64,000.00	605.53	7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7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6,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00
总理财额度	90,0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 201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数据。

2、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因此上表"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是按照本次审议通过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2020-036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惠发食品")股东北京弘富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弘富")持有本公司股份 1,327,69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7903%。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根据 2020 年 3 月 6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以下合称"《减持特别规定》"),股东北京弘富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可适用减持特别规定中的减持规定,具体如下:

截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股东北京弘富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已满六十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减持股份总数不受比例限制。北京弘富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1,327,698 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903%;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1,327,698 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903%。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收到公司股东北京弘富的《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减持特别规定》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弘富	5%以下股东	1,327,698	0.7903%	其他方式取得:1,327,698 股(含 IPO 前获得股份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北京弘富	1,680,000	1.00%	2020/3/26~2020/4/28	12.83-16.29	2020-03-0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北京弘富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1,327,698 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903%(详细内容见下方表格);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1,327,698 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903%(详细内容见表格后备注)。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北京弘富	不超过:1,327,698 股	不超过:0.790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698 股	2020/6/1~2020/11/28	按市场价格	IPO 前获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经营发展

备注:北京弘富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减持方式减持不超过 1,327,698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903%,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0 日,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北京弘富承诺:自惠发食品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中心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惠发食品的股份,也不由惠发食品回购该等股份。自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遵守相关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中心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原因减持所持有的惠发食品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称"老股");减持价格不低于惠发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中心持有惠发食品老股数量的 100%;可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北京弘富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计划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将督促北京弘富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0-019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 e 访谈(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在 2020 年 5 月 12 日 12: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通过邮件形式(longjie@suzhoulongjie.com)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相关公告),为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网络形式召开"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就公司经营业绩、利润分配和发展规划等事项进行充分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15:30—16: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 e 访谈(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 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席文杰先生、财务总监曹红女士、董事会秘书何小林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访谈"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公司欢迎各投资者通过邮件(longjie@suzhoulongjie.com)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陈龙

2、电 话:0512-56979228

3、邮 箱:longjie@suzhoulongjie.com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0-020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召开。经公司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马冬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二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附件:《马冬贤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附件:

马冬贤女士简历

马冬贤,女,1983 年 5 月 2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龙杰有限人事助理;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8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代码: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杭州金投签订合伙协议补充协议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与杭州金投签订合伙协议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现将补充协议中关于远期收购延期的情况做如下补充说明:

根据 2017 年 1 月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赫为时装有限公司、杭州金投维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金投")签订的《南京金维格服装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补充协议》,关于远期收购的条款有如下约定:

杭州金投履行出资义务满 3 年后(自首次出资到账日起算),有权要求公司或南京金维格服装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维格")按下列约定的时间分 2 年收购完毕金维格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1)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收购杭州金投财产份额的 40%。

(2)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收购杭州金投财产份额的 30%。

(3)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收购杭州金投财产份额的 30%。

经多方协商,在新签署的补充协议中,将对远期收购条款约定为:杭州金投有权要求公司或金维格按下列约定的时间收购完毕杭州金投在金维格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1)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收购杭州金投财产份额的 40%。

(2)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收购杭州金投财产份额的 30%。

(3)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收购杭州金投财产份额的 30%。

另外,补充协议中关于收购价格中的收益率的约定,在延期期间均由 8%变更为 9.2%。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9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代码: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网络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形式:网络形式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载的全文或摘要及相关公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19 年年度经营情况及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公司决定通过网络形式召开"2019 年度业绩网络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并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说明会将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5:00—16:00 以网络形式召开。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致勤先生、副总经理兼董秘陶为民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ir)或者同花顺手机 APP 端入口(同花顺 APP 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参与本次网络说明会。

投资者也可在 2020 年 5 月 8 日—5 月 12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你所关注的问题发送给公司,公司将在网络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作回答。

五、联系方式

电话:025-84736763

电邮:securities@vgrass.com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